

南雪管〔2024〕24号

雪峰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雪峰开发区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年)》的通知

各办、各中心、各相关单位、各企业：

根据《南安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南安委〔2024〕8号）要求，经研究同意，现将《雪峰开发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南安市雪峰华侨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6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雪峰开发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根据《南安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南安委〔2024〕8号）要求，从即日起在开发区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将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关口前移到管控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风险，着力消减重大风险，着力消除由于重大风险管控措施缺失或执行不到位而形成的重大事故隐患，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突出安全隐患。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十大行动”，落细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和省66项、泉州市及我市75项细化措施，在安全理念、安全责任、安全标准、安全治理、安全执法、安全素养、安全基础、安全科技、安全规划、安全工程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

能力水平,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二) 主要目标。通过三年治本攻坚,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进一步强化,坚守安全红线的意识更加强烈,消减重大安全风险、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积极性主动性显著增强;重点行业领域建立健全齐抓共管,完善全链条排查整治重大事故隐患的责任体系,安全监管能力显著提升;2024年底前基本消除2023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2025年底前有效遏制重大事故隐患增量,2026年底前形成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的常态化机制;针对重大安全风险的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措施落地见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自主创建、提升、运行,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坚决遏制重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二、主要任务

(一) 开展安全理念建设提升行动

1. **强化领导干部安全理念建设。**集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基层党政领导等关键岗位领导干部专题安全教育培训,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列入党政领导干部的必修课程,加强领导干部安全生产政策理论、法律法规等学习,突出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方面的内容,强化统筹安全生产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每年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2. **强化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安全理念建设。**集中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专题安全教育培训，推动相关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教育培训全覆盖。

(二) 开展安全体系建设行动

3. **规范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属地责任。**落实属地安全主体责任，全面梳理并建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明确治本攻坚责任分工和工作目标，按程序报上级安委会办公室备案。

4. **健全完善部门安全监管责任。**紧扣国务院安委会 15 条硬措施、省 66 项具体举措、泉州市及我市 75 条细化举措，对照泉州市安委会安全生产权责分工最新要求，继续细化补充安全生产权责分工，不断拧紧安全监管责任链条，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日常监管重要内容，督促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安全管理，对日常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违法违规行为，在督促落实整改并采取有效防范措施的同时，一并抄送具有行政处罚权限的安全监管部门立案查处。

5. **推行企事业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聚焦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督促企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企事业单位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保证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

6. 切实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多措并举，运用调度、通报、约谈、提醒、督办、曝光、追责等手段，有效推动各方安全责任落实。常态强化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坚决压实属地、部门、企业安全主体责任，特别是对因执法监管不到位导致事故发生的，从严从重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责任。

（三）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质扩面专项行动

7. 持续优化标准规范。系统总结各行业领域标准化创建、运行、提升的经验做法，全面评估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检查清单、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中等企业和小微企业达标细则、网格员检查导则等“四项规范”2.0版本，精准分析存在的短板和弱项，加以优化和完善，切实提升其科学性、可操作性和防控事故风险能力。

8. 健全完善双重预防机制。紧盯各行业领域“两重大”（重大风险、重大隐患），深化风险点排查，建立红橙黄蓝“四色”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优化完善标准化+信息化“两化融合”动态监管，督促企业完善各个风险点的“三张清单”（检查清单、隐患清单、整改清单）闭环管理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推行安全风险差异化、精准化动态监管，切实增强企业自主创建、自我提升、自觉运行标准化的能力水平。

9. 稳步提升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运行质量。督促指导各行业领域企业依法依规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生产经营现场“5S”、

“六有”可视化定置管理，推行“五想五不干”安全作业机制、班前“每人一分钟”会议制度，梯次推进安全管理、生产现场和岗位作业等“三个维度”整体达标。

10. 加快推动标准化创建提升扩面增效。新增评审定级（不定级达标）企业不少于2家、创建基层操作标准化示范岗位不少于12个。切实营造“全员参与岗位达标，人人实现岗位安全”的良好氛围，切实提升示范引领水平。2024年起，逐步向中小微工业企业、商贸企业延伸开展达标评审，力争2026年底前实现全领域全行业各企事业单位按标准化管理自主运行。

（四）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行动

11. 强化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聚焦消防、燃气、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和“九小场所”、自建房加工场所、小散工程项目等安全管理薄弱部位，强化风险分析研判，适时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百日会战”“百日攻坚”“大排查大整治”等专项行动。同时，按照《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进一步加强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监督管理，强化检查清单、问题清单、整改销号清单、责任清单、执法清单“五个清单”闭环管理。

12. 健全生产经营单位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完善并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推动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季度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1次检查（高危行业领域每月至少1次），督促企业落实检

查清单、隐患清单、整改清单“三张清单”闭环管理，做到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滚动运行。

13. 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2024 年底前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运行管理机制，实现企业自查上报、督导检查发现、群众举报查实等各渠道排查的重大事故隐患全量汇总，推动重大事故隐患信息共享集中。及时将重大事故隐患信息通知到相关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实行清单制管理并动态更新整改落实情况，推动照单逐条整改销号。完善对于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的督办制度，2024 年底前建立健全分区域、分行业重大事故隐患统计分析机制，2025-2026 年持续完善和规范滚动运行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加大督导帮扶和专业指导力度，确保重大隐患闭环整改、动态清零。

14. 建立健全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制度机制。落实奖励资金、完善保密制度，充分发动社会公众和从业人员举报或报告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的事故隐患，及时发现生产经营单位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报告奖励机制，完善物质和精神双重奖励措施，对报告并核实重大事故隐患等突出问题的予以重奖，激励从业人员积极向生产经营单位报告身边的事故隐患、提出整改的合理化建议，提升从业人员爱企如家的强烈安全意识。

（五）开展安全素养提升行动

15. 提升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素养。一是推动从

业人员安全技能提升建设。深化危化品等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提升，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严格电气焊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管理，严格遵守消防安全、生产安全等操作规程，并逐项建章立制持续坚持。二是强化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结合各行业领域实际情况，2024年底前全面细化完善生产经营单位各类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频次、内容、范围、时间等规定要求，切实强化教育培训动态管理。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对外包外租等关联单位的安全生产指导、监督，将接受其作业指令的劳务派遣、灵活用工等人员纳入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形成常态化监督管理。三是提升从业人员逃生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推动生产经营单位每年至少组织开展1次疏散逃生演练（高危行业领域每半年至少1次），确保从业人员熟知逃生通道、安全出口及应急处置要求并形成常态化机制。

16. 营造全社会安全氛围。一是加强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等主题和目标，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引导公众践行安全的生产生活方式，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培育公共安全意识。二是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深化“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安全文化示范企业等示范创建工作，评选一批安全生产工作先进的企业、单位和个人。三是强化宣传警示曝光。推

动在主流媒体设置安全生产专题栏目，定期播放安全警示宣传片，讲解安全生产知识、介绍安全生产典型经验做法，加大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事故案例等突出问题的警示曝光，形成有效震慑。

（六）开展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行动

17. 强化专业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强化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加快推动健全抢险救灾队伍，督促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依法配套应急处置队伍装备。

（七）开展安全管理科技支撑行动

18. 大力推动安全生产领域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标准实施技术改造。推进小型生产经营场所、经营性自建房、老旧小区安装早期火灾报警和灭火装置。及时更新先进适用技术装备推广及淘汰落后安全生产工艺设备目录，明确在用设备报废标准，加大危化品、工贸、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燃气等行业领域淘汰更新力度。依法加快推进“小散乱”企业有序关闭、老旧直流内燃机车报废。

（八）开展重大安全风险源头管控行动

19. 完善安全发展规划。因地制宜建立完善各类发展规划的安全风险评估会商机制，有效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等，结合各辖区实际制定开发区、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安全生产禁止和限制类产业目录，严格准入，强化重大安全风险源头管控。

（九）开展安全工程项目建设提升行动

20. 持续推动安全基础设施提质增效。深入开展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应急逃生出口和消防车通道打通等安全工程治理行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办、各中心、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建立完善信息汇总、动态研判、晾晒通报、督导检查等机制，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加大专项行动推动力度。相关职能办要定期组织研究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有关工作，协调调度解决跨区域、跨部门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加强跟踪分析、定期调度和督促检查，及时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定期向分管负责同志汇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情况并提供工作建议。

（二）加强支撑保障。各办、各中心、各相关单位要聚焦制约安全生产的重点难点问题加强统筹规划、完善相关工作规定要求、落实整治资金，一张蓝图绘到底，以久久为功的劲头持续推进“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治本之策，要督促企业单位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严格执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在企业绩效考核中把安全投入作为重要考核内容，严防低价中标影响企业正常安全投入。

（三）注重统筹推进。各办、各中心、各相关单位要将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与开发区管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安全生产目标责任

结合起来，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切实提高企业隐患排查和整改的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切实强化领导安全生产工作的水平。在推进安全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的同时，分析共性问题，聚焦薄弱环节，研究治本之策，建立健全本辖区本行业领域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系统性、机制性治理举措，因地制宜出台一批配套举措、形成一批经验做法，提升安全治理水平。

（四）注重指导检查。各办、各中心、各相关单位要建立并落实安全隐患“五个清单”闭环管理，健全发现问题隐患、会商研判风险、点评通报整改全流程督导机制，做到有清单、有台账、有评价、有会商、有闭环、有运用，确保做到真检查、真督促、真整改、真见效。

（五）强化考核巡查。各办、各中心、各相关单位要结合实际，分级建立健全考核、督导督办、责任倒查等各项工作机制，紧盯重点行业、突出重点区域，紧抓与群众密切相关的区域和点位开展督导检查，严格问责问效，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落实落地。

